

柞水县医疗保障局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一）认真贯彻执行中省市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按照市上指导意见组织拟订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规范性文件、政策、规划和标准，制定部门规章并组织实施。

（二）制定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

（四）组织制定全县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并按照市上要求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五）依据省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全县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

（六）制定全县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制定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

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的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二) 内设机构

1、办公室。

2、业务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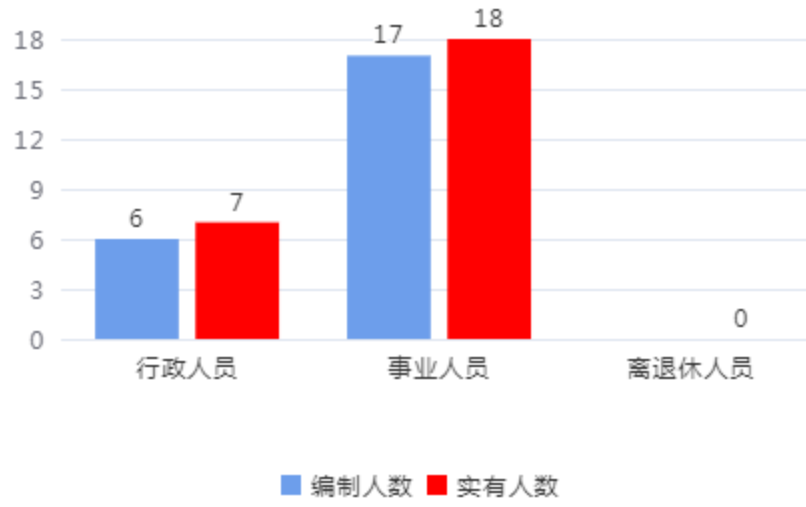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及所属2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柞水县医疗保障局
2	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3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事业编制17人；实有人员25人，其中行政7人、事业18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人员对比图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82.3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7
		9. 卫生健康支出	642.4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0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82.35	本年支出合计	682.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0.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4
收入总计	682.59	支出总计	68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682.35	682.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7	34.0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0	2.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00	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8	3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8	30.08						
20808	抚恤	1.20	1.20						
2080802	伤残抚恤	1.20	1.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26	642.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9.22	369.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6	2.8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6.36	306.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00	6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3.04	273.04						
2101501	行政运行	65.44	65.44						
2101550	事业运行	180.01	180.0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7.59	27.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2	6.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2	6.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2	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2.55	588.01	94.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7	32.87	1.2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0	2.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00	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8	3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8	30.08				
20808	抚恤	1.20		1.20			
2080802	伤残抚恤	1.20		1.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46	549.12	93.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9.22	303.47	6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6	2.8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6.36	300.61	5.7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00		6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3.24	245.65	27.59			
2101501	行政运行	65.64	65.64				
2101550	事业运行	180.01	180.0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7.59		27.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2	6.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2	6.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2	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82.3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7	34.07		
		9. 卫生健康支出	642.26	642.2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02	6.0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82.35	本年支出合计	682.35	682.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682.35	支出总计	682.35	682.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82.35	587.82	94.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7	32.87	1.2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0	2.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00	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8	3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8	30.08	
20808	抚恤	1.20		1.20
2080802	伤残抚恤	1.20		1.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9	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26	548.92	93.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9.22	303.47	6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6	2.8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6.36	300.61	5.7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00		6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3.04	245.45	27.59
2101501	行政运行	65.44	65.44	
2101550	事业运行	180.01	180.0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7.59		27.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2	6.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2	6.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2	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538.60		公用经费合计	49.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8.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2
30101	基本工资	94.08	30201	办公费	7.21
30102	津贴补贴	50.03	30202	印刷费	14.47
30103	奖金	7.28	30205	水费	0.14
30107	绩效工资	34.25	30206	电费	0.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08	30207	邮电费	7.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5	30211	差旅费	1.9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7	30213	维修（护）费	0.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2	30214	租赁费	0.80
30114	医疗费	290.00	30215	会议费	0.1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64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0
			30226	劳务费	0.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0
			30228	工会经费	2.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15	
决算数							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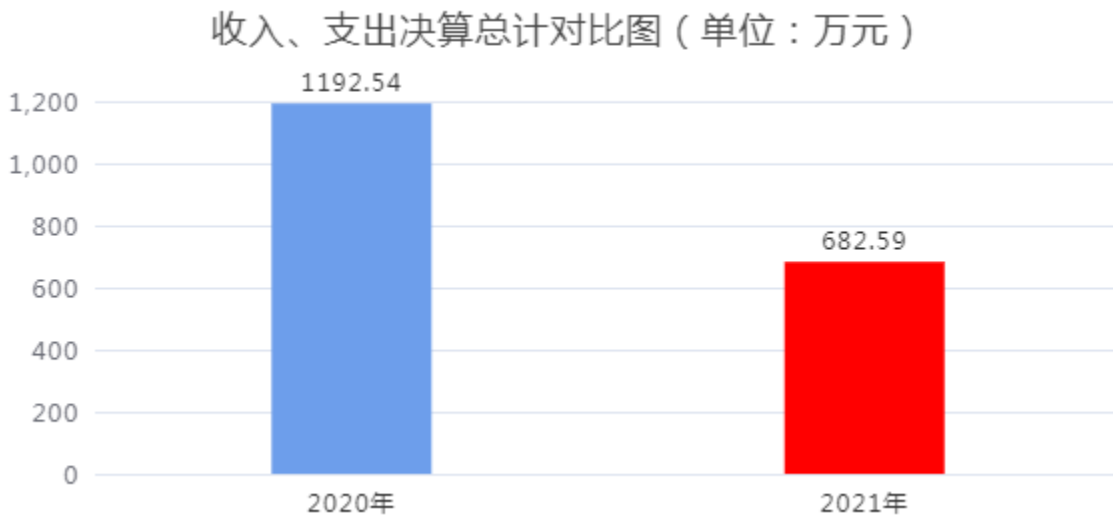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682.5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09.95万元，下降42.7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取消了上级下达参合人员参保资助资金和医疗救助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682.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82.35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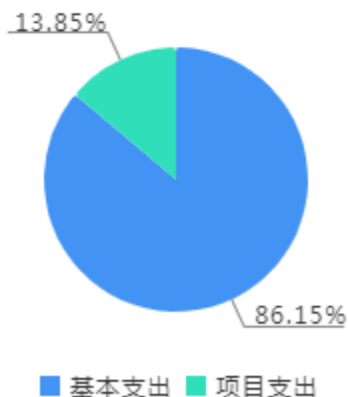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682.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8.01万元，占86.15%；项目支出94.54万元，占13.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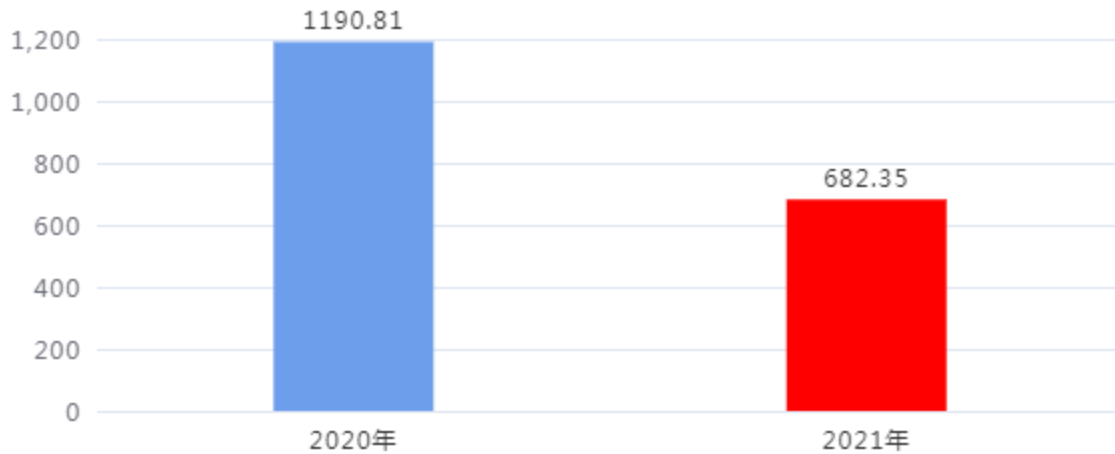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682.3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08.46万元，下降42.7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取消了上级下达参合人员参保资助资金和医疗救助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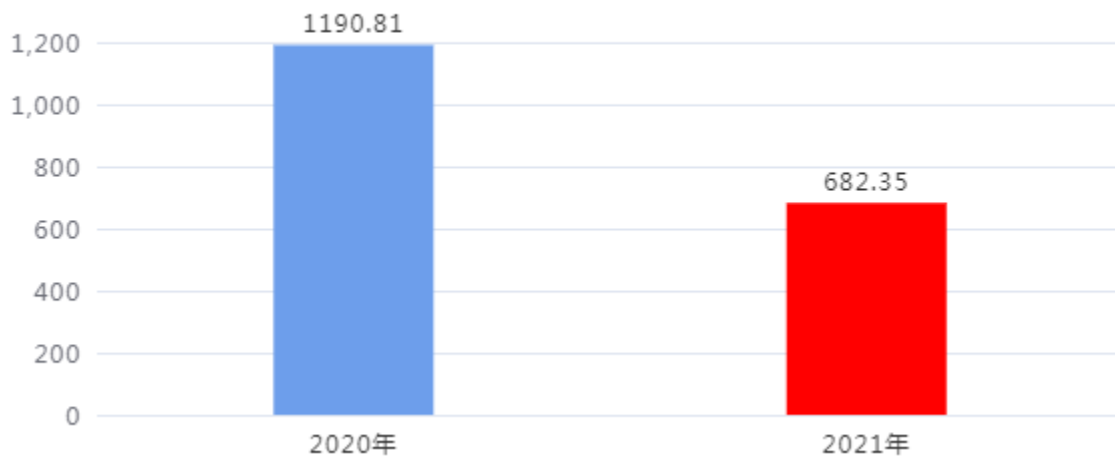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82.35万元，支出决算682.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7%。与上年相比减少508.46万元，下降42.7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取消了上级下达参合人员参保资助资金和医疗救助资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

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30.08万元，支出决算30.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预算1.20万元，支出决算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项）预算0.79万元，支出决算0.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2.86万元，支出决算2.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306.36万元，支出决算306.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预算60.00万元，支出决算6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65.44万元，支出决算65.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预算180.01万元，支出决算180.01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预算27.59万元，支出决算27.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6.02万元，支出决算6.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87.8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538.6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94.08万元、津贴补贴50.03万元、奖金7.28万元、绩效工资34.2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0.0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2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97万元、住房公积金6.02万元、医疗费290.0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6.64万元。

（二）公用经费49.2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7.21万元、印刷费14.47万元、水费0.14万元、电费0.37万元、邮电费7.54万元、差旅费1.99万元、维修（护）费0.24万元、租赁费0.80万元、会议费0.15万元、专用材料费1.50万元、劳务费0.05万元、委托业务费6.00万元、工会经费2.3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44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0.15万元，支出决算0.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8.09万元，支出决算18.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33.1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取消了上级下达参合人员参保资助资金和医疗救助资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关于印发柞水县医疗保障局〈干部职工管理制度汇编〉的通知》；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严格按照“谁申

报预算项目，谁编报绩效目标”的原则，结合绩效目标实施情况，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做到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和可行性，为科学、规范编报绩效目标和实施绩效评价提供有力支撑；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成立了由单位负责人任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由专人负责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确保绩效管理工作的严格落实。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682.3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1.完善城乡居民医保经办制度。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经办制度，促进统一、规范、高效的城乡居民医保制度体系更加公平。

2.强化医保目录管理。落实全省统一的新版药品目录使用工作，执行《基本医疗保险用药范围管理暂行办法》，做好动态调整，逐步实行高值医用耗材目录管理，建立医保药品支付标准形成机制。

3.严格执行重大疫情医保制度。严格执行突发疫情患者不因费用问题影响就医政策，基金预付方案，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办法。落实医保目录、支付限额、用药量等限制性条款，特殊人群、特定疾病医药豁免制度，确保重大疫情患者及时救治，防控疫情蔓延。

4.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落实医保付费总额控制制度，推行特殊疾病住院费用按病种、床日、人头等多种方式结算。将监控重点从医疗费用控制转向医疗费用和医疗质量双控制。

5.深化医药价格改革。进一步理顺医疗服务比价关系，治理药品、高值医用耗材价格虚高，加强药品价格监测及信息披露工作。

6.深化药品与耗材采购机制改革。严格执行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依托省招标采购平台，药品集中采购常态化，探

案由医保基金与医药企业直接结算办法。

7. 加大基金参保护面力度。扎实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做到应保尽保。

8. 持续打击欺诈骗保。组织开展定点医疗机构自查自纠专项治理工作，认真学习其他市、县打击欺诈骗保的先进经验和做法，汲取深刻教训，举一反三，警钟长鸣，进一步强化医保基金监管，实现源头预防，形成有效的医疗保障综合治理常态机制。

述：此项目全年预算数3万元，执行数3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00%。全年完成了医保系统工作提升及能力建设方面工作。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自评得分98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116.62万元，执行数116.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按照部门年初预算全面完成年度预算执行任务，及时的发放单位职工的各项工资福利，保证单位正常的工作运转，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本年度预算执行时，没有做到支出月均衡，季度均衡，在半年度支出进度没有达到规定比例。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财政预算进度，做到资金及时支付。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柞水县医疗保障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	其他资
	任务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人员支出	538.60	538.60	
	任务2	保持单位运转日	49.22	49.22	
	任务3	打击欺诈骗保和	94.54	94.54	
金额合计			682.36	682.36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1：按照中、省、市医疗保障工作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加快推进建立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机关人员	538.6万元	
			指标2：机关日常	49.22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工资及	按时完成	
	指标2：个人部		按时完成		
	指标3：系统网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贯彻秦	志愿者全年环保	
			指标2：完成划	全年环保活动不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提升医		
			指标2：完善异		
			指标3：落实新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	指标1：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本单位	≥99%	
指标2：完成本			≥97%		
指标3：完成打			≥100%		
指标3：完成本			≥99%		
.....					

备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整体预算绩效。3、单位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九、医疗保障：是指公民在疾病时，依法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和保障。国家建立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参保人员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医疗费用中应当由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的部分可以予以报销